

## 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  
130號

承辦人：卓婷婷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10

電子信箱：1768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500061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11000000F\_11500061770A0C\_ATTCH3. jpg、  
A11000000F\_11500061770A0C\_ATTCH4. pdf)
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「強化青（少）年照顧者支持措施」政策電子  
圖文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5年3月17日院臺聞字第1155005195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紓解承擔家庭照顧責任的青少年身心壓力與負擔，促進  
其就學、就業與生涯探索發展，行政院推動「強化青  
（少）年照顧者支持措施」，並於本（115）年3月5日院會  
提出報告，期構築堅實的網絡與後盾，協助承擔壓力的青  
少年走出困境，提升自信與競爭力，行政院特策製旨揭說  
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。圖檔請至行政院全球資訊網  
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  
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函及所附文宣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（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）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


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2025/03/20  
14:42:20  
電文  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

# 強化青(少)年照顧者支持措施

建立「照顧不中斷學習、就業不脫離社會」的安全網

## ◆ 服務對象 ◆

25歲以下青(少)年照顧者，因照顧家屬而影響就學穩定，且其家屬符合特定條件

## ◆ 3大措施 ◆



### 照顧支持

提供「社區式照顧服務」及「公費安置服務」等照顧替代資源，填補照顧缺口



### 就學支持

透過學費減免、課業輔導及獎助措施，協助青年安心就學、穩定發展



### 就業支持

提供「職涯發展」、「就業協助」、「強化技能」等服務，支持青年就業

